

证券代码：837125

证券简称：桔色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桔色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辞 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收到董事姜兴涛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748,599 股，占公司股本的 90.619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企业发展顾问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收到董事李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75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刘亚男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人力资源总监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收到监事周恒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收到董事长许才淋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82,18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092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刘亚男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人力资源总监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收到市场总监邹德扬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营销顾问职务。

（二）辞职原因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监事会提出辞去董事、市场总监、监事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姜兴涛先生、李芳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任董事上任之前，姜兴涛先生、李芳女士会正常履行董事职责。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职工监事刘亚男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新任职工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任职工监事上任之前，刘亚男女士会正常履行职工监事职责。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周恒先生的辞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任监事上任之前，周恒先生会正常履行监事职责。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上述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姜兴涛先生、李芳女士、许才淋先生、刘亚男女士、周恒先生与邹德扬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